

证券代码：600209

证券简称：罗顿发展

编号：临 2017-043 号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10 月 16 日，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了相关公告。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28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正组织有关部门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将尽快对《问询函》所述事项的相关内容进行落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决定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一）召开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组上市媒体说明会指引》及《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将本次媒体说明会召开的安排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

2017 年 11 月 6 日（星期一）14：00—16：00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及参与方式

现场会议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大厅

网络直播地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公司将邀请《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请有意参加的媒体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的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媒体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传真及电子邮件预约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1月3日下午15:00,具体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本公告第五点。媒体预约注意事项:媒体预约需提供媒体名称、记者姓名、记者证编号、联系方式,前往参加说明会的媒体需凭以上资料和预约登记情况入场。参加会议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参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的媒体如需视频直播或图像直播的,需在11月3日15:00之前向公司预约,由公司向交易所报备。

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访谈栏目(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媒体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问题收集的时间为2017年11月3日上午9:00—下午15:00。

投资者可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观看本次说明会的网络文字直播。

三、会议参与人员

- 1、上市公司相关人员,包括上市公司主要董事、独立董事、监事、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
- 2、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代表;
- 3、标的资产相关人员,包括主要董事、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 4、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包括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等的主办人员和签字人员等;
- 5、停牌前六个月及停牌期间取得标的资产股权的个人或机构负责人。

四、会议议程

- 1、介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 2、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交易定价原则、标的资产的估值合理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 3、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或者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意见;
- 4、对标的资产的行业状况、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业绩承诺、业绩补偿承诺的可行性及保障措施等进行说明;
- 5、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对其职责范围内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发表

意见；

6、回答媒体的现场提问；

7、说明会见证律师发表意见。

五、会议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林小姐、王先生

联系电话：0898-66258868-801

传真：0898-66254868

电子邮件：lawtonfz@163.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后的次一交易日（即 2017 年 11 月 7 日）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 日